



意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3)

二零零六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85,030	67,048
銷售成本		(66,743)	(51,770)
		18,287	15,278
其他收益		475	244
其他收入淨額		480	436
分銷成本		(3,665)	(3,043)
行政開支		(21,242)	(18,829)
其他經營開支		(2,105)	(405)
經營虧損		(7,770)	(6,319)
融資成本		(1,095)	(76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	(2,161)
除稅前正常業務虧損	4	(8,865)	(9,241)
稅項	5	—	—
股東應佔虧損		(8,865)	(9,241)
每股虧損			
基本 — 港仙	6	(0.45)	(0.48)

第5至第13頁所載之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23,467	25,169
聯營公司權益		—	2,000
待售證券	8	2,373	4,478
		25,840	31,647
流動資產			
存貨	9	16,985	18,04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0	21,716	20,472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00	1,5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30	2,639
		41,331	42,651
流動負債			
金融機構之貸款		(17,221)	(16,518)
無抵押其他貸款	11	(6,500)	(6,50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2	(79,476)	(78,328)
稅項		(4,347)	(4,347)
		(107,544)	(105,693)
流動負債淨額		(66,213)	(63,04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0,373)	(31,39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96,891	96,891
儲備	15	(137,264)	(128,28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0,373)	(31,395)

第5至第13頁所載之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之股東權益		(31,395)	(3,982)
於期內直接於權益確認之純利：			
兌換香港以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之匯兌差額	15	(113)	46
待售股本證券之公允價值變動	15	<u>—</u>	<u>75</u>
		(113)	121
本期間虧損淨額	15	(8,865)	(9,241)
於期內確認之盈／(虧)總額		(8,978)	(9,120)
於六月三十日之股東權益		<u>(40,373)</u>	<u>(13,102)</u>

第5至第13頁所載之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3,822)	7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009	(62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04	1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1,509)	209
外幣匯率影響		—	—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39	1,650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30	1,859

第5至第13頁所載之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未經審核中期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惟本集團已採納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必須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納並與其營運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匯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預測集團內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公允價值期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金融擔保合約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應用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現行及以往會計期間業績之編製及呈列方式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可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提早採納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獲提早採納，而董事預期，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2. 持續經營基準

儘管本集團持續錄得虧損並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出現流動負債淨額及資本虧絀（包括為數7,800,000港元之無抵押其他貸款連同應計利息，該等貸款經已逾期，截至本中期財務報告授權刊發日仍未償還），惟本中期財務報告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因本公司董事在考慮下列因素後認為，本集團仍可持續經營，並可依期償還到期債項：

- (i)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獲金融機構提供共30,000,000港元之貸款融資，而該等金融機構有權隨時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該等融資；及
- (ii) 獲得主要股東Tees Corporation提供持續之財政支援。

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現金資源滿足日後對營運資金及其他融資方面之需求。因此，本中期財務報告宜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及不加入任何本集團無法繼續經營時所需作出之調整。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保健及家庭用品。

營業額為向客戶供應貨品之銷售價值，減退貨、貿易折扣及營業稅項之總和。

於即期中期業績期間，分部資料乃按本集團業務及地區分部呈列。由於業務分部資料與本集團中期財務匯報工作意義更大，故業務分部資料將繼續為主要呈報方式。

(i) 業務分部

本集團經營單一業務分部，即製造及銷售保健及家庭用品。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ii) 地區分部

客戶所在地區	集團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北美洲	39,888	35,311
歐洲	32,576	17,696
亞洲	10,245	8,903
其他	2,321	5,138
	<u>85,030</u>	<u>67,048</u>

4. 除稅前正常業務虧損

除稅前正常業務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a) 融資成本：		
借貸利息	<u>1,095</u>	<u>761</u>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52,926	42,382
員工成本	16,942	16,168
折舊	2,167	2,326
待售證券減值	2,105	—
出售固定資產之 (溢利)／虧損淨額	(438)	(671)
利息收入	<u>(37)</u>	<u>(4)</u>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五年：17.5%）計算撥備。香港以外地區附屬公司之稅項乃按附屬公司經營所在之有關國家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就稅務而言錄得虧損，故此並無就香港及海外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不可能於未來產生溢利用作對銷由累計虧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故此並無確認該等資產。

6.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之股東應佔虧損8,86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9,241,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937,826,789股（二零零五年：1,937,826,789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計入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對本期間及上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產生反攤薄影響，故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五年：零港元）。

8. 待售證券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年初	4,478	6,269
公允價值變動及減值	(2,105)	(1,791)
	<u>2,373</u>	<u>4,478</u>

8. 待售證券(續)

本集團之待售證券指74,632,500股萬佳訊控股有限公司(「萬佳訊」)普通股。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接獲博大資本代表Maxprofit Global Inc.提出之無條件強制性現金收購建議，以按代價每股0.0318港元收購全部萬佳訊已發行股份(「收購建議」)。

董事會已考慮收購建議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並相信收購建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而接納收購建議將改善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且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七日接納收購建議並出售其於萬佳訊之全部權益。於結算日，減值虧損2,105,000港元(即代價相對於賬面值之虧絀)於本簡明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以減少證券賬面值。

9. 存貨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10,346	7,982
在製品	5,191	7,127
製成品	1,448	2,931
	<u>16,985</u>	<u>18,040</u>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為數88,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之存貨以其估計可變現淨值列示。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列入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應收貿易賬項(已扣除呆壞賬特別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12,901	12,710
逾期一至三個月	4,256	3,067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	105
逾期超過十二個月	172	139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總額	17,329	16,021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4,366	4,43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1	21
	<u>21,716</u>	<u>20,472</u>

貿易賬項於發單日期起計三十日內到期。

11. 無抵押其他貸款

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一日，根據本公司與獨立配售代理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訂立之配售及包銷協議，本公司發行總本金額為9,000,000港元之4%可換股票據(「票據」)。票據可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七日期間隨時兌換本公司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而2,500,000港元之票據已於二零零零年內兌換。

持有其餘6,500,000港元票據之持有人並無於票據到期前行使兌換權，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票據附帶之兌換權經已失效。票據應被視為無抵押其他貸款，而未償還餘額及應計利息合共約7,800,000港元現已到期還款。截至本中期財務報告之授權刊發日止，有關債權人尚未要求本公司償還貸款。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列入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之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或接獲通知到期	11,244	13,576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7,975	7,157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2,570	1,323
六個月後到期	1,599	1,283
應付貿易賬項總額	<u>23,388</u>	<u>23,339</u>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46,809	44,827
應付一位主要股東款項	40	40
應付董事款項	9,239	10,122
	<u>79,476</u>	<u>78,328</u>

13.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一間金融機構提供之貸款約7,4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00,000港元)乃以本集團位於香港以外持作自用而賬面值約為16,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000,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14.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u>6,000,0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u>1,937,826,789</u>	<u>96,891</u>

14. 股本 (續)

(i) 配售新股份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五日刊發之公佈。本公司已成功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05港元向不少於6名承配人配售合共36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17,500,000港元用作償還金融機構之貸款及一般營運資金。新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五日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15.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認股權證		總額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392,241	(1,742)	24,226	(1,515,598)	(100,873)
兌換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190)	—	—	(190)
本年度虧損	—	—	—	(27,223)	(27,223)
	<u> </u>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92,241</u>	<u>(1,932)</u>	<u>24,226</u>	<u>(1,542,821)</u>	<u>(128,286)</u>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392,241	(1,932)	24,226	(1,542,821)	(128,286)
兌換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113)	—	—	(113)
本期間虧損	—	—	—	(8,865)	(8,865)
	<u> </u>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u>1,392,241</u>	<u>(2,045)</u>	<u>24,226</u>	<u>(1,551,686)</u>	<u>(137,264)</u>

16.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於財務報表內提撥準備之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		
品質保證按金	17,500	17,500
購買固定資產	368	—
	<u>17,868</u>	<u>17,500</u>

17. 或然負債

- (i) 於一九九九年十月，獨立第三者Mersongate Holdings Limited（「原告人」）向(1)本公司之前任董事禰慶華先生、(2)本公司之前度主要股東Central Growth Limited 與Bridal Path Corporation 及(3)本公司（合稱「被告人」）採取法律行動，指稱被告人曾同意若干與本公司股本有關之安排（包括給予原告人若干參與本公司股本之權利），但未有履行各自根據安排所須履行之責任，因此要求彼等履行責任或作出賠償。本公司並不知悉該等指稱安排，亦非訂約方之一。本公司已就此提出抗辯，且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此項索償撥備。
- (ii)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授予附屬公司之銀行信貸提供19,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00,000港元）之公司擔保，該筆信貸中4,66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70,000港元）已動用。

18. 批准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一日批准本中期財務報告並授權發出。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五年：每股零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期間營業額增加至85,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7%。在精簡生產措施所節省之成本抵銷部份持續上漲之主要原材料價格及勞工成本下，毛利率僅稍微下跌1.3%至21.5%。因此，毛利增加3,000,000港元，惟不足以抵銷行政開支增加2,000,000港元及出售待售證券所產生之減值虧損2,000,000港元。出售本集團聯營公司Chinese 2 Linux (Holdings) Limited(「C2L」)後，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不再分佔C2L之虧損，而去年同期已確認虧損2,000,000港元。

前景

鑑於材料及勞工成本上升及不同製造商之間競爭激烈，管理層將專注於研究及開發，維持本集團產品系列之競爭力。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及流動比率分別為66,21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042,000港元)及0.38(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4)。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13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39,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續)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借貸為23,721,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018,000港元)，全部均於一年內到期。有抵押借貸為7,37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69,000港元)，乃以本集團位於中國賬面值約為16,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000,000港元)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作出之法定押記抵押。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其他資產以取得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結欠之借貸。

本集團可動用之金融機構信貸總額為30,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00港元)。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財務資源應付業務需要。

匯率與利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安排

本集團之借貸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由於管理層並不預期匯率波動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故本集團並無對沖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借貸以定息及浮息計息。由於管理層並不預期利率波動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故本集團並無對沖利率風險。

重大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授予附屬公司之銀行信貸提供19,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00,000港元)之公司擔保，該筆信貸中4,66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70,000港元)已動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僱用約36名(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名)僱員及於中國僱用約1,200名(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0名)僱員。

管理層定期檢討酬金政策，並透過公平薪津組合及公積金供款與醫療保險計劃等其他額外福利獎勵員工。此外，本集團亦可根據本集團之業績及個別員工表現酌情向合資格僱員發放花紅。

本公司亦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授予本集團若干僱員購股權，彼等可據此認購本公司股份。惟自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起，本公司不得再根據現行計劃授出購股權，除非本公司更改計劃之條款使之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

權益披露

(a) 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已發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之百分比
梁松山 (「梁先生」)	受控制法團 之權益	公司	880,762,000 (附註1)	—	45.45%
梁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	58,212,000 (附註1)	—	3.01%

附註：

- (1) 該880,762,000股股份乃由Tees Corporation(「Tees」)持有。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梁先生全資擁有。連同梁先生以個人權益身份擁有58,212,000股股份，梁先生被視為擁有合共938,974,000股股份之權益。其中838,974,000股股份已因私人理由抵押予TKR Finance Limited(「TKR Finance」)。TKR Finance現正進行清盤。

權益披露 (續)

(a) 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其聯繫人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b) 購股權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股權計劃之條款並無任何變動。購股權計劃之詳細條款已於本公司之二零零五年年報披露。

根據該計劃授出而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購股權 (附註1)					
		購股權數目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經調整)	於二零零六年		於期內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	行使購股權	於期內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註銷	時收購	調整	尚未行使
董事	—	—	—	—	—	—	—
僱員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	0.392港元	2,490,000	540,000	—	—	1,950,000
其他 (附註2)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	0.392港元	28,290,000	—	—	—	28,290,000
			30,780,000	540,000	—	—	30,240,000

權益披露 (續)

(b) 購股權 (續)

附註：

- (1) 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於一九九七年六月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可根據授出購股權時所規定之條款及條件行使。所有授出之購股權將由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之期終結時屆滿。由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起，本公司不得再根據現有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除非本公司更改該計劃之條款，以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
- (2) 仍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享有購股權之本集團前僱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概無認購本公司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亦無於期內行使該項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權益披露 (續)

(c)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以披露之股東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以下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 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百分比
Tees Corporation (「Tees」)	實益擁有人	880,762,000 (附註1)	—	45.45%
TKR Finance Limited (「TKR Finance」)	受控制法團 之權益/ 實益擁有人	871,186,144 (附註2)	—	44.96%

附註：

- (1) Tees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由梁先生全資擁有。根據梁先生透過Tees擁有880,762,000股股份權益，及梁先生以個人權益身份擁有58,212,000股股份，故梁先生被視為擁有合共938,974,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其中838,974,000股股份已因私人理由抵押予TKR Finance。TKR Finance現正進行清盤。為免產生疑問，梁先生之相同權益已於上文「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段披露。
- (2)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收到由Tingkong Rex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TRHL」) 及Rexcapital Partners Incorporated (「RPI」) 發出之權益披露表格，TRHL及RPI被視為擁有由TKR Finance擁有抵押權益之本公司826,022,000股股份之權益，此批股份已包括於梁先生抵押予TKR Finance之股份內。TKR Finance乃TRHL之全資附屬公司，而RPI則擁有TRHL之52.1%權益。TKR Finance現正進行清盤。

權益披露 (續)

(c)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以披露之股東權益及淡倉 (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紀錄所載，概無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就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列明之要求標準。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全部規定，惟對守則條文A.4.1有所偏離，該守則條文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與獨立非執行董事間並無服務合約，而彼等並非以指定任期委任，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告退。彼等之委任將於彼等任期屆滿重選時作出檢討。本公司認為，此舉符合上述守則條文之宗旨。

審核委員會

根據守則，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岳先生、丁良輝先生及林秉軍先生組成且具書面職權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已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之主要工作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事宜。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薪酬委員會

根據守則，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一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秉軍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鄒小岳先生及丁良輝先生，及一位執行董事譚立維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採納之職權範圍乃符合守則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松山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於本中期財務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梁松山先生及譚立維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岳先生、丁良輝先生及林秉軍先生組成。